

2024年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 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2024年 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度部门（单位）预 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十四、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行经费表

第一部分

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概况

一、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

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全县城镇中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工作。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省、市住房保障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国家、省、市、县住房保障资金安排工作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开展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融资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各类棚户区改造方案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县保障性住房资产监管工作，依法维护资产的安全完整。负责保障性安居工程信息统计管理工作和住房保障信息化工作。负责城区廉租房、公租房和直管公房管理职责。负责老旧小区改造实施。

（二）监督管理全县房地产市场。贯彻落实房地产市场监管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加强市场监管；监督实施全县房地产开发、房屋交易、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中介管理、物业管理、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的制度执行。指导监督全县房屋产权管理等工作。

（三）负责房地产中介服务组织管理。依法查处交易、租赁、抵押、拍卖等房地产市场活动中的各种违法违规行为。

（四）组织实施全县范围内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房屋征收与补偿法律法规和政策。组织实施征收项目的调查、统计，拟定征收补偿方案并监督实施。

（五）监督管理全县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贯彻执行建筑行业的法律、法规、政策；指导全县建筑活动，宣传贯彻建筑行业强制性标准，对标准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组织实施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检查；负责全县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质量安全消防监管工作，贯彻落实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消防监管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制度，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综合管理工程监理工作；指导和管理全县建筑市场和建筑队伍，负责建筑安装、建筑装饰的行业管理；监督执行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和制度，指导实施建筑业技术政策。负责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工作。

（六）负责规范全县城市设计、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秩序、监督管理全县城市设计、工程勘察设计质量工作。组织实施城市设计、工程勘察设计、全县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市政基础设施的抗震设计规范。组织实施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有关制度、标准和程序。指导编制和实施城市设计，指导建筑设计创作。指导城市修补和生态修复。会同文物主管部门负责全市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参与国土空间规划的审查。

（七）负责监督指导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标准定额管理方面的政策、法律、法规及各项规章，并制定补充规定或

实施细则。监督检查工程标准的执行，合理确定控制工程造价；解释、调解、鉴定我县工程造价纠纷；测算发布主材、地材市场指导价及工程造价指数；监督管理造价咨询单位及造价人员的执业情况及日常工作；建立工程造价数据库推广应用预算软件；开展工程决算审核及备案工作。

（八）指导全县城市建设工作。监督实施全县城市建设的法规、规章草案和制度。编制全县城市建设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并做好与国土空间规划等相关规划的衔接。指导城市综合交通、城市轨道交通等公共交通的规划和建设工作。承担燃气、热力、污水处理等日常管理工作，负责城市道路、桥梁、管网建设，承担城市路灯建设和日常管护。承担县百城建设提质工程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九）负责规范和指导全县村镇建设的工作。指导全县农村住房建设和小城镇建设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负责传统村落保护发展和监督工作。

（十）负责推进全县建筑节能、城镇减排和墙体材料革新工作。监督实施建筑节能的政策、规划，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承担推进墙体材料革新的责任。指导实施发展应用新型墙体材料的规划、政策和制度，负责新型墙体材料和装配式建筑的推广应用。

二、机构设置

澧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包括机关股室、下属事业单位等）

三、澧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本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具体是：澧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和澧池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 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收入总计 17393.15 万元，支出总计 17393.15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收入减少 101.75 万元，下降 0.58%，主要原因是：项目持续支付；支出减少 101.75 万元，下降 0.58%，主要原因是：项目持续支付。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收入合计 17393.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7393.15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支出合计 17393.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2.63 万元，占 1.74%；项目支出 17090.51 万元，占 98.2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7393.1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 0.0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101.75 万元，下降 0.58%，主要原因是：项目持续支付；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持平，主要

原因是：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7393.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2.63 万元，占 1.74%；项目支出 17090.51 万元，占 98.26%。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03 万元，占 0.87%；卫生健康支出 56.43 万元，占 0.32%；节能环保支出 6363.00 万元，占 36.58%；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0732.39 万元，占 61.70%；住房保障支出 90.29 万元，占 0.52%。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302.6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94.28 万元，占 97.24%；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 8.35 万元，占 2.76%；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定额公用经费和公务用车补贴等。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 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

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三公”经费预算为 24.00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较 2023 年减少 0.60 万元，下降 2.44%。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较 2023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

（二）公务接待费 5.0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较 2023 持平，主要原因是：无。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9.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较 2023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较 2023 年减少 0.60 万元，下降 3.0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00 万元，用于：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构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0.00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较 2023 年持平，主要原因：无。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我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2978.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8.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297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三)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部门（单位）2024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目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4 年，我部门（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17393.1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79.14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23.49 万元，支出项目共 9 个，支出总额 17090.51 万元，其中预算支出 100 万元及 100 万元以上项目 7 个，支出总额 17000.51 万元。我部门（单位）2024 年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 年期末，我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

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五) 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澧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项，主要是：无。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

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构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部门（单位）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度

YS01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7,393.15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17,393.15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51.03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56.43

	十一、节能环保	6,363.00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10,732.39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90.29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7,393.15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7,393.15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7,393.15	支 出 总 计	17,393.15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YS02

部门：澧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illegible]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YS03

部门：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17,393.15	302.63	252.29	26.85	23.49		17,090.51	829.51	16,261.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47	25.47	6.93	14.34	4.2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56	28.37	28.37				97.19	97.1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42	8.42	8.4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8.01	4.88	4.88				43.13	43.13	
211	10	01		能源节约利用	6,363.00						6,363.00		6,363.00
212	01	01		行政运行	1,074.39	214.21	182.41	12.51	19.29		860.18	610.18	250.00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338.00						1,338.00	10.00	1,328.00
212	03	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6,320.00						6,320.00		6,320.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00.00						2,000.00		2,00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0.29	21.28	21.28				69.01	69.01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度

YS04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7,393.15	一、本年支出	17,393.15	17,393.15	17,393.1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393.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17,393.15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03	151.03	151.03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56.43	56.43	56.4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6,363.00	6,363.00	6,363.00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0,732.39	10,732.39	10,732.39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90.29	90.29	90.29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7,393.15	支出合计	17,393.15	17,393.15	17,393.1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YS05

部门：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17,393.15	302.63	252.29	26.85	23.49		17,090.51	829.51	16,261.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47	25.47	6.93	14.34	4.2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5.56	28.37	28.37				97.19	97.1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42	8.42	8.4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8.01	4.88	4.88				43.13	43.13	
211	10	01		能源节约利用	6,363.00						6,363.00		6,363.00
212	01	01		行政运行	1,074.39	214.21	182.41	12.51	19.29		860.18	610.18	250.00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338.00						1,338.00	10.00	1,328.00
212	03	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6,320.00						6,320.00		6,320.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00.00						2,000.00		2,00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0.29	21.28	21.28				69.01	69.0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YS06

部门：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63	294.28	8.35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2.92	12.92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3.71	13.71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1.45	11.45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8.35		8.3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8.37	28.3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3.30	13.30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4.43	4.43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70	1.7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8.58	8.5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81	0.81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5.61	175.61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2.13	2.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21.28	21.28	

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YS07

部门： 渑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度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 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小计	其中：财政拨 款									
					17,393.15	17,393.15	17,393.15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 贴	12.92	12.92	12.92								
302	02	退休费	502	05	离退休费	13.71	13.71	13.71								
302	01	离休费	502	05	离退休费	11.45	11.45	11.45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8.35	8.35	8.35								
302	08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502	02	社会保障缴费	120.39	120.39	120.39								
302	99	其他工资福利 支出	502	02	社会保障缴费	1.15	1.15	1.15								
302	12	其他社会保障 缴费	502	02	社会保障缴费	4.84	4.84	4.84								
302	10	职工基本医疗 保险缴费	502	02	社会保障缴费	56.43	56.43	56.43								
302	06	大型修缮	502	05	大型修缮	1,443.00	1,443.00	1,443.00								
302	99	其他基本建设 支出	502	99	其他资本性支 出	6,248.00	6,248.00	6,248.00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8.81	18.81	18.81								
302	05	生活补助	502	01	社会福利和救 助	1.70	1.70	1.7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8.58	8.58	8.58								
302	01	基本工资	502	01	工资奖金津补 贴	750.70	750.70	750.7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9.03	9.03	9.03								
302	08	取暖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3.82	13.82	13.82								
302	06	电费	502	02	商品和服务支 出	250.00	250.00	250.00								
302	01	办公费	502	02	商品和服务支 出	10.00	10.00	10.00								
302	05	基础设施建设	502	02	基础设施建设	8,320.00	8,320.00	8,320.00								
302	13	住房公积金	502	03	住房公积金	90.29	90.29	90.2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度

YS08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4.00		19.00		19.00	5.0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度

YS09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说明：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部门单位，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预算表

YS10

部门：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7,090.51	17,090.51							
其他运转类	2024年度非统发人员经费	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19.51	819.51							
特定目标类	澠池县老旧小区旧城改造及节能	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363.00	1,363.00							
特定目标类	澠池县热力管网改造及供暖补贴	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000.00	5,000.00							
特定目标类	澠池县城区路灯电费维护费及气	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78.00	378.00							
其他运转类	小城镇建设规划费	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0	10.00							
特定目标类	澠池县危房改造鉴定及户厕改造	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0.00	80.00							
特定目标类	2024年度住建局工程欠款	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20.00	1,120.00							
特定目标类	澠池县道路畅通工程	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837.00	5,837.00							
特定目标类	澠池县中心城区污水管网及下	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483.00	2,483.0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YS11

部门：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年度履职目标	1. 提升数字化治理能力，推进营商体制改革，实现一个平台管营商环境；2做好道路畅通工程，提升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改变城市面貌；3. 实施热力管网、污水管网改造工程，提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做好道路畅通工程	年底前韶山大道全部通车
	实施热力管网、污水管网改造工程	完成热力管网改造，完成胜利北街、沟东河污水管网改造
	完成老旧小区改造，及棚户区改造工程，推进即有建筑节能改造	持续推进棚户区改造项目，完成2024年度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预算情况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17,535.31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320.79

	(2) 项目支出		17,214.5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定性	科学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绩效指标合理性	定性	合理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定性	完整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定性	完整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	100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执行率	≥	95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调整率	≤	20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结转结余率	≤	20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三公经费”控制率	≤	90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率	≥	90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决算真实性	定性	真实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定性	合规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定性	健全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定性	公开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定性	规范
投入管理指标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	100
投入管理指标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	100
投入管理指标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	100
投入管理指标	绩效管理	绩效自评完成率	=	100
投入管理指标	绩效管理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	100

投入管理指标	绩效管理	评价结果应用率	=	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打通韶山大道等断头路	定性	通车
产出指标	履职目标实现	职责	定性	履行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履行 职责	定性	履行
效益指标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5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YS12

部门：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7,090.51	17,090.51										
41122124000000004426	小城镇建设规划专项经费	10.00	10.00					"	专项规划经费"	10万元	对城镇建设进行专项规划	达标	"
								"	合理利用经费"	合理			
								2024	12月				
41122124000000004631	2024年度非统发人员经费	819.51	819.51					人员经费	819.51万元	保障非统发人员工资	保障	非统发人员满意度	≥98%
								保障	保障				
								2024年	12月				
41122124000000004408	澠池县老旧小区旧城改造及节能	1,363.00	1,363.00					改造小区	51个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改善	受益人口满意度	≥95%
								农村20万平方米	≥20万平方米				
								城区45万平方米	≥45万平方米				
								设计及施工符合现行的国家有关	符合				
								2024	12月				
41122124000000004410	澠池县危房改造鉴定及白蚁改造	80.00	80.00					出具鉴定报告	100%	改善居民居住条件	改善	调查危改户住房的满意度	≥95%
								鉴定户数	≥300户	通过鉴定，确保危房不住人	确保		
								2024	12月	优化居住环境，切实增强人民群众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优化		
41122124000000004412	澠池县中心城区污水管网及下皂	2,483.00	2,483.00					管网总长度	16.5公里		改善	受益人口满意度	≥95%
								设计及施工符合现行的国家有关	合格				
								2024	12月				
41122124000000004413	澠池县热力管网改造及供暖补贴	5,000.00	5,000.00			热源补贴	≤5000万元	供热面积	≥300万元	年度采暖费收入	≥4300万元	供暖满意率	≥95%
						改造下欠	≤3248万元	用户室温	≥18摄氏度	保障居民冬季采暖	保障		
								2024.11.15-2025.2.15	120天	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减少		
41122124000000004414	澠池县道路畅通工程	5,837.00	5,837.00					道路总长度	13256米	改善居住条件，提升城市品质	改善	调查群众对道路畅通满意度	≥95%
								各项基础配套设施完善，质量达	完善				
								2024	12月				

4112212400000004417	澠池县城区路灯电费维护费及工程费	378.00	378.00					路灯盏数	4119盏	保证重要道路照明安全	保障	群众城区路灯管照满意度	≥98%
								路灯维护维修	维护	合理采用照明设备，避免光污染	减少		
								2024	12月	合理采用节能减排措施，节约能源	合理		
4112212400000006007	2024年度住建局工程款	1,120.00	1,120.00					工程款	1120万元	提升城市形象，促进市场投资	提升	"	调查被服务对象满意度"
								按照合同和县财五局核履约	履约	稳定投资情绪，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稳定		
								2024	12月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部门：澠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度

YS13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说明：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安排的部门单位，本表无数据。

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行经费表

部门：澧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度

YS14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项目		机构运行经费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